

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

永人社发〔2025〕12号

关于永州市 2025 年调整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

各县市区（管理区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《关于调整 2025 年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》（湘人社规〔2025〕22 号）精神，经市人民政府同意，报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备案，我市月最低工资标准（适用于全日制劳动者）调整为 1800 元/月；我市小时最低工资标准（适用于非全日制劳动者）调整为 18 元/小时。适用时间从 2025 年 9 月 1 日开始执行。

我市最低工资标准包括劳动者个人应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险费。

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5 年 8 月 28 日

